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114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簡章

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- 二、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- 三、幼兒園幼童專用車輛督導與其駕駛人及隨車人員督導管理辦法。
- 四、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。
- 五、彰化縣幼童專用車管理要點。

貳、甄選類別與名額：

- 一、甄選類別：本鄉立幼兒園幼童專用車司機。
- 二、錄取名額：專任司機1名。

參、甄選資格：

- 一、基本條件：
 - (一)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 - (二)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、第24條及第25條第1款各款情事者。
 - (三)年齡65歲以下。

二、甄選條件：

- (一)具職業駕駛執照。
- (二)最近二年內無違規記點及肇事紀錄。但肇事原因事實，非可歸責於駕駛人者，不在此限。
- (三)體檢檢查符合彰化縣幼童專用車管理要點第八點之規定：

1、身體及心理狀態：

- (1)全身及四肢關節活動靈敏，健全無殘廢。
- (2)手指完整無缺且無不正常狀態。
- (3)心理及神經系統無不正常狀態。

2、視能：

- (1)視力：左右兩眼裸視測驗目力均達〇·八或矯正目力達一·〇以上者。
- (2)視野：左右兩眼各一五〇度以上者。
- (3)辨色：能識別紅、綠、黃之顏色者。

3、聽力：經儀器測驗兩耳能辨別音響者。

4、其他：

- (1)血壓：除收縮壓力應在九十至一百六十毫米汞柱之間，弛張壓力應在五十至一百毫米汞外，並須經醫師檢查該二種壓力比例適宜者。
- (2)無心臟病、精神病、結核病、花柳病者。
- (3)無嗜酒及服用麻醉性藥物之惡習者。
- (4)無其他不適駕駛之疾病者。

(四)任職前受訓資格，需符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31條第4項規定「幼兒園新進用之駕駛人及隨車人員，應於任職前兩年內，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。」(可到職3個月內補件)。任職後每二年應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、安全教育(含交通安全)相關課程三小時以上及緊急救護情境演習一次以上。

(五)參加甄選人員需具結非屬「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其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，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」應迴避僱用之人員。

肆、福利制度：

- 一、自114年3月6日起依勞動契約進用(屬不定期契約)。
- 二、以月薪31,000元計資(需代扣勞、健保費勞工自付額),含勞保、健保及勞退6%(依政府公告基本工資調整)。
- 三、餘依勞動契約訂定。

伍、簡章公告：

甄選簡章自即日起至2月25日(星期二)止,於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網站(<http://town.chcg.gov.tw/xianxi/>)公告,並委由中彰投區就業服務中心彰化就業服務站協助辦理公告事宜,請以A4紙張自行下載列印,不另行販售。

陸、報名方式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一、報名方式:採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(附件3)。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時間:114年2月26日(星期三),上午9時至中午12時,下午2時至4時。
- 三、報名地點: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。

地址:彰化縣線西鄉線西村中央路二段386巷128號,電話:04-7584851

採現場報名;委託報名者請附委託書(附件3)。

四、繳驗證件:(參加甄選者應親自、委託辦理繳驗證件,證件不齊者不予受理審查)

(一)填寫報名表(附件1)及簡要自傳(1000字以內,內容包含家庭狀況、就學、工作經歷、工作態度、自我期許,以A4紙直式橫書,標楷體字體16、固定行高24繕打,並黏貼最近六個月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1張。

(二)請攜帶報名表及下列各項證件正本、影本(依序排列裝訂)各1份,正本驗畢當場發還。

- 1、國民身分證。(黏貼於黏貼表,如附件2)。
- 2、職業駕駛執照。(黏貼於黏貼表,如附件2)。
- 3、任職前一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證書。(黏貼於黏貼表,如附件2)。
- 4、其他合於報名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:委託書(附件3)、切結書(附件4)等。
- 5、二年內無違規記點及肇事紀錄證明正本(向監理站申請)。
- 6、近三個月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(向縣市警察局申請)。
- 7、利益迴避具結書。

(三)注意事項:

- 1、證件影本請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;證件正本不齊或未持證件正本,僅持證件影印本者概不受理現場審查。
- 2、相關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,不得報考;出生地未註明或註明為大陸地區者或更名者,應另檢附最近1個月內之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1份。
- 3、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,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,仍應無條件撤銷錄取資格或解約,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

柒、甄選日期及地點：

- 一、甄選日期:114年2月2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起,參加甄選者應攜帶國民身分證(或有效期限內貼有效期限內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)正本,於甄選當日上午8時50分至09時完成現場報到手續。
- 二、甄選地點:線西鄉公所三樓辦理甄選(口試)作業。

捌、甄選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一、方式:口試(100%)。

(一)口試時間:每人以10分鐘為限,自進入試場即開始計時。

(二)評分項目:包括「專業知識與相關技能(車輛機械基本常識、基本救命術等)」15%、「對擔任工作認知度」25%、「駕駛工作經驗」20%及「儀容舉止」40%等。

(三)口試順序：依報名時間排序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參加甄試人員應準時辦理報到，並遵守工作人員之安排進行口試。口試前經唱名3次未到者，視為自動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
(二)參加甄試人員均應持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護照、全民健康保險卡、駕駛執照）以供核對身分，始得應考。

玖、成績計算與排序：

一、口試滿分為100分，評選總成績為總計各口試委員評分之平均分數，依評選總成績之高低依序錄取。

二、甄選總成績分數相同時，依下列優先順序依序錄取：

(一)依照專業知識與相關技能（車輛機械基本常識、基本救命術等）、對擔任工作認知度、工作經驗及儀容舉止分數高低依序錄取。

(二)若上述條件亦相同時，則公開抽籤決定之。

三、評選總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拾、放榜：

一、放榜日期：114年3月4日(星期二)下午五時前。

二、公告網站：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網站([http:// town.chcg.gov.tw/xianxi/](http://town.chcg.gov.tw/xianxi/))，不另寄發成績通知單。

拾壹、報到、審查與應聘：

一、經本次甄選合格錄取者，應於114年3月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時前親自攜帶以下資料前往本鄉立幼兒園辦理報到及應聘手續，並依勞動基準法簽訂不定期契約：

(一)國民身分證。

(二)職業駕駛執照。

(三)任職前最近二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證書（若尚未取得請於任職後三個月內繳交）。

(四)最近三個月內公立醫院或勞保、健保指定醫院之勞工體檢檢查表及視能檢查報告正本(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、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、體檢項目不合格或未於任職後一個月內繳交體格檢查表者，註銷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)

(五)三張二吋大頭照。

(六)最高學歷證明。

二、因分娩、重病或因重大事故者得檢附證明文件並填具委託書，委由他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。

三、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棄權，註銷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，由備取人員依成績排列名次，依序遞補。

四、錄取人員自114年3月7日到職，依實際到職日起薪。

六、經錄取報到後依勞動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，擔任幼兒園幼童專用車司機及相關工作，差勤(假)依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子法規定辦理。

七、錄取人員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，撤銷錄取資格並無條件解僱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：

(一)所提有關證件與原登記記載不符。

(二)查明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、第24條及第25條第一款各款情事者。

(三)依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第14條規定申請查閱，經查列有性侵害。

八、錄取人員因故未報到出缺者，由備取人員依成績排列名次，依序遞補。

拾貳、工作內容：

一、接送幼童、安排行車路線、幼童專用車安全維護及例行性檢查。

二、校園週邊環境清潔、簡單修繕工作。

三、其他交辦事項。

拾叁、附則：

- 一、如遇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本甄選各項目程、地點、須更改時，將公告於彰化縣線西鄉公所網站([http:// town.chcg.gov.tw/xianxi/](http://town.chcg.gov.tw/xianxi/))。
- 二、本簡章報經彰化縣政府核備後實施，未盡事宜需依相關法令辦理。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 114 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貼相片處 (請黏貼最近 3 個月內二吋正面 脫帽證件照片)
身分證統一編號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
出生年月日		兵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服役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		
聯絡電話	電話： 手機：				
地址					
經歷 (無則免填)	服務單位	起訖時間	職稱	工作內容	
證明文件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民身分證(影本黏貼於附件2)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業駕駛執照(影本黏貼於附件2)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任職前最近一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證書 (影本黏貼於附件2)或尚未取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之切結書 (附件5)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切結書(附件4)				
報考人 確認簽章	1. 以上本人所填寫及繳交之資料無誤,如有偽造,願取消報名及錄取資格。 2. 繳交報名表及發還證件正本(影本留存)。 3. 已附上兩年內無違規紀錄及肇事紀錄證明正本。 簽名：				
審查人員	核章處				

簡要自傳:

(1000 字以內，內容包含家庭狀況、就學、工作經歷、工作態度、自我期許等，以 A4 紙直式橫書，標楷體字體 16、固定行高 24 繕打。)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114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

黏貼證件資料表

<p>國民身分證 (正面)黏貼處</p>	<p>國民身分證 (反面)黏貼處</p>
<p>職業駕駛執照 (正面)黏貼處</p>	<p>職業駕駛執照 (反面)黏貼處</p>
<p>基本救命術證書 (正面)黏貼處</p>	<p>基本救命術證書 (正面)黏貼處</p>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114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

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確實無法親自參加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113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之

報名及證件審查作業

報到手續

特委託_____ (姓名)代為辦理有關手續。

(備註：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及私章)

此致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

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 籍 地 址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114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

切結書

本人_____非為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第1項所述機關長官之配偶及三等親以內血親、姻親或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。以上如有切結不實，同意取消本次錄取資格，絕無任何異議，特此切結。

此致

彰化縣線西鄉公所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彰化縣線西鄉立幼兒園114年度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

切結書 (尚未取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者適用)

本人_____尚未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31 條，完成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，願以切結方式參加甄選，並保證於報到日後三個月內前取得訓練證明文件，如因故未取得，無異議同意予以解聘或撤銷錄取資格。

此致

彰化縣線西鄉公所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